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鄭伊媛
電話：03-5427974#106
電子信箱：04128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0999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保證書、作品清冊與收領件注意事項各乙份（私立教保服務機構請逕自學前教育網下載）（376580000A_1130099963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99963_ATTACH2.ods、376580000A_1130099963_ATTACH3.ods、
376580000A_1130099963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113年度「特殊教育」學生美術比賽暨得獎
作品美展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活動承辦學校：本市龍山國民小學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及高中以下各級學生。
- 三、作品送件時間：113年9月24至25日（星期二至三）上午9:00至12:00，下午13:00至15:20，本次採分流收領件，請貴校（園）依附件注意事項辦理。
- 四、作品送件地點：本市龍山國小群英樓四樓多功能教室3（請連同保證書與作品清冊紙本核章一式二份繳交）。
- 五、檢送實施計畫及相關表件共4份（私立教保服務機構請逕自學前教育網<https://kids.hc.edu.tw/home>—行政公告區下載），請轉知貴校師生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

輔導處 113/06/13 09:2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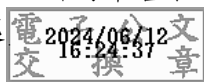


1130003002

有附件

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各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